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函

地址：54443南投縣國姓鄉石門村國姓路
267號

承辦人：村幹事 蕭力文

電話：049-2721002#274

傳真：049-2720266

電子信箱：k10@guoshing.gov.tw

代理人：課長 陳俊安

受文者：臺東縣東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國鄉民字第11200120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86000A_112001203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鄉第二公墓(水長流段20-2、20-5、20-129、20-131、20-133地號)範圍內土地禁葬公告、地籍謄本及地籍圖各1份，敬請惠予張貼公告週知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40條規定暨本鄉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4次臨時大會議決通過。
- 二、敬請南投縣政府准予備查。

正本：南投縣政府、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南投縣國姓鄉民代表會、本所秘書室(列管字號：代臨220402)、民政課



鄉長 邱美玲

公共造產管理收文:112/08/22



1120011251

有附件